

习近平抵达香港 出席庆祝香港回归祖国25周年大会 暨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政府就职典礼 并对香港进行视察

新华社香港6月30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30日下午乘专列抵达香港，出席将于7月1日举行的庆祝香港回归祖国25周年大会暨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政府就职典礼，并视察香港。

15时10分许，习近平乘坐的专列徐徐驶入高铁香港西九龙站。习近平和夫人彭丽媛步出车厢，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林郑月娥和丈夫林兆波上前迎接。欢迎仪式上，香港警察乐队奏响热情的欢迎曲，充满精气神的舞狮欢腾跳跃，数百名香港青少年和各界群众代表挥动国旗、特别行政区区旗和鲜花，表达热烈的欢迎。习近平和彭丽媛向欢迎的人群挥手致意。

习近平这次赴港受到海内外高度关注，中外记者在现场等候。习近平走到采访区，向在场记者问好。他表示，

明天，是香港回归祖国25周年庆典日，全国各族人民将和香港同胞一道庆祝这件喜事。我向香港同胞致以热烈祝贺和美好祝愿。

习近平指出，我一直关注着香港，挂念着香港，我的心和中央政府的心始终同香港同胞在一起。过去一个时期，香港经受一次次严峻考验，战胜一个个风险挑战，历经风雨后，香港浴火重生，展现出蓬勃的生机。事实证明，“一国两制”具有强大生命力，是确保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维护香港同胞福祉的好制度。

习近平强调，行而不辍，未来可期。只要毫不动摇坚持“一国两制”，香港的未来一定会更加美好，香港一定能能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办公厅

主任丁薛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许其亮，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沈跃跃，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长王毅，全国政协副主席、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主任夏宝龙等陪同人员一同抵达。

全国政协副主席梁振英，香港特别行政区候任行政长官李家超，香港特别行政区终审法院首席法官张举能、财政司司长陈茂波、律政司司长郑若骅、立法会主席梁君彦、行政会议非官守议员召集人陈智思等前往车站迎接。

中央政府驻香港联络办公室主任骆惠宁，中央政府驻香港维护国家安全公署署长郑雁雄，外交部驻香港特派员公署特派员刘光源，中国人民解放军驻香港部队司令员彭京堂、政委赖如鑫等也到车站迎接。

《中国共产党的一百年》出版发行

新华社北京6月29日电 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1周年之际，经党中央批准，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写的《中国共产党的一百年》一书，由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在全国发行。

编写《中国共产党的一百年》，是党中央交给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的一项重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对编写工作高度重视，作出重要指示给予指导，为编写工作指明正确方向，提供基本遵循。

全书分为“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四卷，共86万字，图片455幅。

历史认知是历史自信的重要基础。党的十八大以来，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唯物史观、正确党史观，高度重视对中国共产党历史的学习和运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站在新的时代高度，郑重、全面、权威地对党的历史作出科学总结，推动全党更好认识和把握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更好增长智慧、增进团结、增加信心、增强斗志。实践证明，持之以恒推进党史总结、学习、教育、宣传，让正确党史观更深入、更广泛地树立起来，让正史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识，是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和全体人民特别是广大青年坚定历史自信、筑牢历史记忆，满怀信心向前进的重要基础。

《中国共产党的一百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的重要论述以及关于党史和文献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坚持党性原则和科学精神相统一，集政治性、思想性、权威性、学术性、可读性于一体，是全国迄今为止公开出版的读物中，全面系统反映中国共产党历史时间跨度最长、内容最系统最完整的一部党史正史著作。《中国共产党的一百年》的出版发行，为全党全社会学习党的历史提供了权威教材，为建立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提供了重要基础，也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了良好氛围。

一批新规7月起施行，关系你我生活

从明确减征、免征印花情形，到禁止价格欺诈行为，再到加强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不断完善法治，让你我更有获得感。

税收立法再进一步

2022年7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将印花税法暂行条例和证券交易印花税法有关规定上升为法律，是我国落实税收法定原则的最新成果。

本法规定，农民、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购买农业生产资料或者销售农产品书立的买卖合同和农业保险合同；非营利性医疗卫生机构采购药品或者卫生材料书立的买卖合同；个人与电子商务经营者订立的电子订单等情形的，凭证免征印花税。

不得通过虚假折价等方式销售商品

《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自2022年7月1日起施行，对价格欺诈行为的概念予以界定并作出明确禁止。

规定列举了价格欺诈的主要情形，如谎称商品和服务价格为政府定价或者政府指导价；不标示或者显著弱

化标示对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不利的价格条件，诱骗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与其进行交易等。

经营者在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时，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出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经营者没有合理理由，不得在折价、减价前临时显著提高标示价格并作为折价、减价计算基准。

进一步加强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

《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自2022年7月1日起施行，对化妆品生产机构及人员、质量保证与控制、物料与产品管理等方面作出规范。

规范明确，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受托生产企业应当诚信自律，按照要求建立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实现对化妆品物料采购、生产、检验、贮存、销售和召回等全过程的控制和追溯，确保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质量安全要求的化妆品。

铁路旅客禁止、限制携带和托运物品发生变化

国家铁路局、公安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公布〈铁路旅

客禁止、限制携带和托运物品目录〉的公告》，自2022年7月1日起正式施行。

与现行规定相比，新版目录增加规定，公益性“慢火车”可以允许旅客随身携带少量家禽家畜和日用工具农具。铁路运输企业与旅客另有约定的，按照其约定执行。军人、武警、公安民警、民兵、射击运动员等人员依法可以携带、托运枪支弹药或者管制器具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标准提高

自2022年7月1日起，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的扶助标准将提高。

为解决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的特殊困难，我国于2008年全面实施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根据新标准，独生子女死亡家庭特别扶助金标准由每人每月450元提高至每人每月590元；独生子女伤残家庭特别扶助金标准由每人每月350元提高至每人每月460元。